

论美国家庭农场

● 蓝益江 著 ● 厦门大学出版社



1,24

● LUN MEIGUO JIATING
NONGCHANG
● LANYIJIANG ZHU
● XIAMEN DAXUE CHUBANSHE

论 美国家庭农场

● 蓝益江 著
● 厦门大学出版社

一九九〇年·厦门

论美国家庭农场

蓝 益 江 著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省幻灯制片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5 字数120.000

1990年11月第一版 1990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SBN 7—5615—0283—4/F·53

定价：2.40元

**On The Household Farms of
The United States**

Lan Yijiang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1984/22

序

家庭农场是美国农业生产的基本单位。两百多年来，在这种生产形式下，美国农业生产有了长足的进展，并终于成为世界上最大的谷物生产国和出口国。因此，现实提出了一个颇有意义的重要研究课题，在资本主义高度发达的美国，农业已经普遍实现了机械化和现代化，但生产形式为什么仍以家庭为基本单位呢？本书作者正是出于这种求实精神来探索其中的奥秘。

农业是最古老的产业，人类的衣食之源，生存之本。它的发展状况是人类文明发展的一个重要标志，例如犁、耙的出现，标志着人类从原始社会向奴隶社会的过渡；农业机械的发明，则表明了人类社会跨入了工业化生产的门槛。农业的发展状况又与其生产形式密切相关。在远古社会，农业生产技术落后，刀耕火种，人们为了抵御自然灾害与猛兽的袭扰，不得不以部落为群体来从事农业生产活动。当人类社会进入奴隶社会之后，农业生产技术进一步提高了，青铜器、铁器等农业生产工具出现，农业生产形式便开始从群体转向个体。这种形式一直延续到封建社会，并发展成为以男耕女织为典型代表的生产形式。在这种形式下，人们从事农业生产是以满足自己需要为目的的，缺乏扩大生产的动力，农业生产技术革命的步伐减缓了。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家庭为单位的农业生产形式的内涵却起了质的变化，家庭仅仅成为传统生产形式的外壳。农场主从事农业生产并不是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而是为市场提供商品。于是，农业生产技术的更新，农业生产规模的扩大，便成为家庭农场发展的内在要求。农业生产

纳入了资本主义生产体系之中。这正是作者在本书中所要揭示的奥秘，也是本书的价值所在。

本书写作始于中国农村改革之初，农业生产责任制推行之时。作为世界经济专业的硕士研究生选择美国家庭农场这一课题，其中蕴藏了作者对中国农村改革的热情。作者试图通过分析美国家庭农场存在的现实，来佐证我国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可行性与正确性，并通过美国家庭农场的发展变化来说明农业生产责任制并非尽善尽美，而有一个不断完善的过程，从而从一个侧面说明我国农村进行第二步改革的重要性。本书从硕士学位论文到出版，经过了整整六个年头，几经修改，几次补充，反映了作者在学术上执着的追求和严谨的学风。

本书是论述美国家庭农场的系统专著。前几年，作者曾将书中的一些内容以专题形式撰文发表于《马克思主义研究丛刊》、《厦门大学学报(哲社版)》、《美国研究参考资料》及《农业经济论丛》等刊物上，受到学术界的重视和好评。当前，我国学术界有关国外农业经济领域的专著，已属凤毛麟角，而关于美国家庭农场的系统研究成果则尚付阙如。这本书的出版，无疑填补了这方面的一项空白。希望这一著作的问世，在推动我国进一步开展对国外农业的研究方面能起良好的作用。

陈永山

1990年10月于厦门大学经济学院

目 录

前言	(1)
一、美国家庭农场的形成与发展	(3)
(一) 美国家庭农场的兴起.....	(3)
(二) 美国家庭农场形成与发展的原因分析.....	(9)
(三) 美国家庭农场日益减少的过程.....	(14)
二、美国家庭农场的形式与性质	(23)
(一) 美国家庭农场的组织形式.....	(23)
(二) 美国家庭农场的生产形式与分布.....	(33)
(三) 美国家庭农场的性质.....	(37)
三、美国家庭农场存在的客观条件	(44)
(一) 美国家庭农场存在的根本条件.....	(44)
(二) 美国家庭农场存在的其它条件.....	(51)
四、美国家庭农场目前状况剖析	(63)
(一) 美国家庭农场日益受到生产力革命的压力.....	(63)
(二) 美国家庭农场处于成本和价格挤压之中.....	(66)
(三) 美国家庭农场所面临国际竞争对手的挑战.....	(72)
(四) 美国农业政策执行的矛盾结果.....	(76)
五、美国家庭农场在美国农业生产中的地位和农业资本主义发展	(81)
(一) 美国家庭农场在美国农业生产中的地位.....	(81)
(二) 美国农业中资本主义发展.....	(90)
六、美国家庭农场的未来发展方向	(96)
(一) “形式”上独立的家庭农场之一.....	(96)
(二) “形式”上独立的家庭农场之二.....	(100)

(三) 合伙农场与公司农场.....	(107)
(四) 兼业农场.....	(109)
七、对美国家庭农场评论的评论.....	(115)
(一) 关于“最后一个农场主”的神话.....	(115)
(二) 对家庭农场优势论的评论.....	(118)
(三) 效率最高的生产单位是家庭农场吗?	(122)
(四) “家庭农场必须让位”论.....	(125)
(五) 关于美国小农场的复兴.....	(127)
八、美国农业政策评析.....	(131)
(一) 美国农业政策的由来与发展.....	(131)
(二) 美国农业政策的实质.....	(139)
(三) 美国农业政策执行结果的评述.....	(144)
九、美国家庭农场的全球意义.....	(150)
(一) 美国家庭农场存在的启迪.....	(150)
(二) 美国家庭农场发展的启示.....	(153)
(三) 美国农业政策源起的思索.....	(157)
结束语.....	(161)
附录.....	(164)
1、按农场面积分级的农场数.....	(164)
2、典型的家庭农场事例.....	(164)
主要参考书目.....	(171)

前　　言

美国自称以小农经济立国，美国家庭农场曾被誉为美国民主制度的基础，是被推崇的“杰斐逊精神”的体现，它曾在美国大地上广泛地存在，对促进美国农业发展起了非常大的作用，至今仍在农业中占据重要地位。但时过境迁，百余年来，美国家庭农场从一急剧发展、繁荣的时期，走上了一迅速衰落的阶段。农业中资本主义的发展，无情地打破了“杰斐逊精神”的美梦，家庭农场再也不是田园诗般的美好了，而是深深地卷入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旋涡，纳入到资本主义生产的轨道。小生产受到了大生产的排挤，大量家庭农场的破产导致美国农场数量大量减少，从1935年的681.4万个农场降到目前的240万个左右，难怪乎当今美国人惊叹将来美国“将只剩下最后一个农场主”①。可美国却有另一部分人不顾家庭农场大量减少的事实，仍在大力宣传家庭农场的优越性，认为“家庭农场是美国基本制度”，是“世界上最有效的农业”②，认为“家庭农场是效率最高的生产单位。”③这究竟怎么回事，正是本书所要探讨的。

我们认为家庭农场的不断减少是生产力发展的结果，更是农业中资本主义发展的必然。为此，我们必须研究家庭农

①③R.D.罗得菲尔德等编《美国的农业与农村》，农业出版社1982年版，第20页，第196页。

②《约翰·肯尼迪总统的1961年农业咨文》，转引自《美国农业经济概况》，人民出版社1976年版，第199页。

场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发展状况，以说明当今家庭农场的地位和性质，从而才能对它的命运作出较客观的估计。

一般认为，家庭农场应具备以下条件：（1）经营者及其家庭是农场的所有者和投资者；（2）劳力由农场主及其家属提供；（3）是一个独立的生产单位，自负盈亏。为了本书分析方便，我们给家庭农场综合定义如下：在资本主义社会，农场的经营者及其家庭是农场的所有者（包括租入一部分土地或全部土地的农场）和投资者，并主要依靠自己或一家人的力量从事农业生产的生产单位。这个定义就是说家庭农场既是一所有者，又是一劳动者。作为一农场的所有者，他有决定农场经营什么的权力，也有剥削他人的可能，允许他雇工帮忙；但同时他作为一劳动者，又限制了他雇工的数量，雇工超过一定限量，达到剥削的程度大到足以养活他一家时，他就不是一劳动者了；作为一劳动者，他不仅要参加劳动，而且又有受剥削的可能，但他是农场的所有者，使他又有别于农业雇佣工人。租地农场主只要他主要是以自己的力量从事租来的农场劳动时，他就可归于家庭农场主之列。马克思在《资本论》第3卷中讲到爱尔兰的“租地农民一般都是小农”^①，就是说那里的租地农民一般是以小农的经营方式来进行生产的；而我们这里的租地农场主只要是以家庭农场的经营方式来从事农业生产，其农场也可划为家庭农场，当然这不是典型意义上的家庭农场。

①《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705页。

一、美国家庭农场的形成与发展

美国家庭农场的形成历史可追溯到殖民地时代，不过在美国独立革命之前，家庭农场未得到大发展，当时在北美殖民地存在着多种形式的土地所有制。只是到了独立革命之后，以个体经营为主的家庭农场才得以大发展；南北战争之后，清除了南方的种植园制度，家庭农场才遍及全国。当然，同是家庭农场，早期的家庭农场是以手工劳动和使用畜力为基础的，而后期的家庭农场则以机械为劳动工具；早期的家庭农场带有自给自足或半自给性质，而后期的则转化为商品生产者。

（一）美国家庭农场的兴起

17世纪前，北美的印第安人仍处于原始公社发展阶段，生产力十分低下。当时西欧各国已进入了资本原始积累时期，北美大陆便成为西欧各国竞相争夺的场所。

1607年，英国在北美大陆建立第一个永久性殖民地——詹姆斯敦，开始了对北美的殖民掠夺。英国先后建立了13个殖民地，进行了农业开发，在这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以家庭为主体的农业生产。家庭农场形成的历史，可分为三个阶段，而各个阶段都各有特点。

第一阶段：1607年到独立革命

在这一阶段，农场的形成有着当时北美客观条件的特点，因为那时还只是13个殖民地，农场还不是我们现指的家庭农场，为了加以区别，将它称为个体农场*。

* 殖民地时代的个体农场基本上是自给自足的，现代的家庭农场的产品已商品化了。

在新英格兰，“城镇和村庄土地的分配办法在很多方面同英国本国的办法相似”^①。“一般地说，土地是赐给一个社团，社团再分配给团体或个人”^②。它的突出特点就是“它们的土地制度，既有个人的私有地，又有全村的公有地”^③。土地分配基本上是按人头分配的，“人口多的家庭比无子女的家庭得到的土地多”^④。例如，“1640年在康涅狄格的哈特福德，对一百二十一户移民授予了三千三百十一英亩的土地，平均每户为二十七英亩，最多的是二百六十英亩。有七十户平均授予一至二十英亩，有四十一户授予一至十英亩”。^⑤从这些数字，我们可以看出新英格兰地区的农田是小块的，“在这里普遍建立起自耕地的小农场”。^⑥

“在宾夕法尼亚和新泽西等中部地区的殖民地，土地由英王赐给独占殖民地的领主。土地是领主的主要资产，他们可以随意处置。”^⑦于是形成了领主的大土地所有制。由于当时北美殖民地人烟稀少，如果土地上没有人居住耕种，土地所有权是毫无意义的。领主们常常许诺给予土地以引诱人们迁居到他们的领地上去。例如，“在新泽西，1644年颁布了一项政策，对每个移居该殖民地的自由民发给土地一百五

①③（美）拉尔夫·亨·布朗《美国历史地理》第42，43页。

②④⑤⑦（美）菲特等著《美国经济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3页，44页，44—45页。

⑥樊亢等著《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经济简史》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107页。

十英亩……移民向这个殖民地每输入一个男仆，也可以得到一百五十英亩土地”。①于是出现了一种“契约奴”，一种“出卖劳动力以换取去新世界路费的人。他要为代他支付船钱的人服务4至7年。船长时常把这些契约奴卖给美洲需要劳动力的人。这样的契约奴在服务期满时也能得到自己的一份土地。在新泽西，满期的契约奴可以得到75英亩土地，从而变成一个独立的土地所有者”②。这样做的结果是在中部殖民地存在着封建的大领主，他们收取代役租，实行长子继承权；同时又有大量自耕农的小农场。它与新英格兰相比，有一显著特点，“在扩展移民区的时候，人们修建的是独立的农舍而不是居民密集的村庄”。③

在南部殖民地，土地关系则比较复杂，“试行了几种不同的土地制度”。④“英王查理一世有意识地利用赐给巴尔的摩勋爵的特许状在美洲建立封建主义。而巴尔的摩勋爵也尽其力之所能马里兰建立封建领地”。⑤“但是为了争夺移民，把免役租降得很低”。⑥因此，在实际条件下，要使这种封建权力生效的领主无法存在。南部肥沃的平原、气候温暖，适于粗放的大农场经营。由于土地的易于取得，劳动力感到不足。“那时，白种人的劳动力很少，工资也很高，渐渐就用黑人来代替”。⑦英国殖民主义者为了加快掠夺殖

①②（美）菲特等著《美国经济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44页，第44—45页。

③（美）拉尔夫·亨·布朗《美国历史地理》第46页。

④（美）菲特等著《美国经济史》第45页。

⑤《美国史论文集》第157页。

⑥⑦（美）福克纳《美国经济史》商务印书馆1964年版，第74页，第83页。

民地财富，竟不惜采用奴隶制剥削形式，也就是他们自称是“一种更现代化的领主制度，那就是种植园”①。在南部同时也存在不少的小农场，但它不是南部的主要农业经营方式。

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在北部、中部殖民地形成了大量自耕农的小农场，他们有的是在英国受到迫害的清教徒，有的是自由民，但一半以上是以契约奴身份到达北美的欧洲贫民。可以这么说，在这一时期形成的个体农场是以契约奴转化为小农场主为主要形式的。

第二阶段：从独立战争到南北战争

北美殖民地与宗主国之间的矛盾激化，终于爆发了美国的独立革命。从独立战争期间到南北战争前，是家庭农场大发展时期。这时美国家庭农场的发展有着两个显著特点：

第一，土地作为对参加独立战争士兵的报酬，来吸引更多的人入伍。从这个意义上讲独立革命也是一次资产阶级的土地革命。

北美殖民地自1646年以来就以对士兵分土地的办法吸引人们参军。“当时弗吉尼亚给了中部种植园的地方司令官100英亩的土地。”②但独立战争期间的土地奖赏则具有积极的意义，它为独立战争解决了相当大的财力与人力问题，作为战争的一种手段吸引了广大人民参战，并具有使殖民军士兵归向革命一方的吸引力，带有浓厚的反封建的资产阶级革命色彩。在战争结束时，向军官和士兵授与的土地达几百万英亩，建立了成千上万个家庭农场。③

第二，广大农民向西部移动，形成强行占用土地运动。

①（美）拉尔夫·亨·布朗《美国历史地理》，第48页。

②③（美）施莱贝克尔《美国农业史》第12页，第13页。

在独立战争前，就有大批契约奴在契约期满之后，到未开发的边远地区去自行占用一块土地，因为刚解放的契约奴很少有钱足以向土地投机商或向殖民地当局购买土地的。

“1726年，在宾夕法尼亚有10万以上的移民居住在没有地契的土地上”①。

在这个时期涌入西部的移民，主要是来自欧洲大陆的破产农民和失业者，或美国东部地区的自耕农，或被沿海地区更为富有的农场主所逐出的小农户。正是这些人开发了西部地区，但他们中的绝大部分人难以筹措到当时所规定的最低购地所需的640美元金额的现款。于是“耕种这些土地的农民联合起来反对出售他们已经定居并开垦了的土地来保护自己”②。

广大移民的强行占地运动，迫使美国政府不断修改土地法令，划小地块，降低价格，并允许赊购。如到1820年，每英亩土地价格从1796年的2美元降到1.25美元，最小地块为80英亩，也就是一个拓荒的农民能够向政府购买100美元一块的小农田了。到19世纪30年代，国会通过一系列法令，宣布购买前先行垦地为合法。

在这时期，农场所数飞速增长。据统计，仅从1850年到1860年，全国农场所数增加了约41%，同期西部地区猛增了416%③。家庭农场的急速增加，有力地促进了美国农业的发展，美国农业走上了资本主义发展的道路，同时又为美国工业革命提供了广大市场和动力。

第三阶段：南北战争以后至1914年

①②（美）施莱贝克尔《美国农业史》第24页。

③《世界历史》1981年第1期第40页。

这一时期是以“宅地法”为标志表明大量家庭农场的形成和确立。

由于广大向西移居的农民的压力，特别是西部的人们要求政府把土地分给那些在当地定居并耕种的农场主，这一要求得到东部资产阶级民主派，尤其是广大工人群众的支持。联邦政府为了吸引群众参加反对南部奴隶主的斗争，于1862年由林肯总统签署了分配耕地法——宅地法，规定移民只要交纳10美元手续费，便可占有不超过160英亩的荒地，但要求移居者应在分得的土地上至少居住5年，并耕种其中一部分土地。

“宅地法”的实施，使得成千上万的农民可以摆脱土地投机家和土地垄断者的束缚，得到自己的土地，吸引大批移民涌向西部。这时来自国外的移民急剧增加，1861年到1914年间，来美国的移民达2,700余万人之多，从而使家庭农求数直线上升。据统计，在实施“宅地法”的整个时期，近200万农户获得了免费土地，土地总面积达2.85亿英亩，超过英国、法国、德国和意大利领土的总和。^①1860年全美农汽数为204.4万个，1880年便达到400.9万个，20年间增长一倍。1914年农汽数便达到644.7万个。^②美国成了家庭农汽数遍布的国度。家庭农庄在南北战争后加速了两极分化，形成了一条农业资本主义发展的“美国式”道路。

这一阶段，值得一提的还有南部在消灭奴隶制后所实行的分成佃农制。南北战争后，黑人奴隶被解放了，联邦政府接管了约80万英亩原属于奴隶主的土地，使得大地产到1910

^①《世界历史》1981年第1期第43页。

^②（美）《美国历史统计：从殖民地时代到1970年》第457页。

年只剩下23000个。①但联邦政府并没有没收大地主的土地去分给刚获得解放的务农黑人，也不准备让黑人迁到西部地区去拓居。由于黑人有劳动力而无土地，种植园主则有土地而劳力不足，那么，南部许多地区盛行分成制和租佃制就不足为奇了。黑人不得不依附于种植园主，向他们租种土地，预借种子、工具、牲畜和肥料，收获后用收成的 $1/2$ 交租，有时达 $2/3$ 。②同时南部还盛行另一种现金或实物租佃制。这种租佃制通常是佃户自备生产工具租种地主的土地，付给地主的地租为收成的 $1/3$ 左右的现金或实物。另外，也有一部分农民从破产的奴隶主那里贱价买到了土地。1860—1910年期间，南部各州农场总数从672313个增到3097547个，增长了360.7%。而每个农场的平均土地面积则从335英亩减为114英亩，形成了众多的小农场或租佃农场，其中后者占南部农场数的50%左右。③

（二）美国家庭农场形成与发展的原因分析

美国家庭农场的形成、发展经过三个阶段，到20世纪初达到鼎盛时期。但有必要进一步考查一下大量的家庭农场产生的根源，以说明在这块最初为英国殖民地的国度中，为什么得以实现了广大的家庭农场主自己拥有土地的小块土地所有制。究其原因，大致有如下几点：

第一，北美有辽阔的土地，不断向西移动的疆界可以打破封建领主对无地农民的束缚力，也就是说，广大的家庭农场的形成有一个在旧大陆所不可能有的优越条件。

“从1607年的弗吉尼亚到1732年的佐治亚，英国人在北

①《世界历史》1981年第1期第42页。

②③（美）菲特等著《美国经济史》第528，529页。